

临沧市财政局文件

临财农发〔2021〕96号

临沧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安居工程省级统贷项目资金的通知

临沧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根据市政府领导对《临沧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请予协助办理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安居工程省级统贷项目贷款本息归集工作的函》的批示，为做好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安居工程省级统贷项目工作，报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从市本级2021年初预算脱贫攻坚成果巩固及乡村振兴资金中下达你单位561.59万元，专项用于市本级2021年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安居工程省级统贷项目资金。资金列入你单位2021年度“2139999-其他农林水支出”预算支出科目；经济分类列“59999 其他支出”科目。

请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管理制度规定使用资金，专款专用，兑现到相关单位，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临沧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年11月16日印发
